

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对《金瑞矿业股价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复函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现就问询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经认真核查并问询公司实际控制人青海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后确认：截至目前，除已披露的正在进行的我公司重整事项外，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股份回购、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三、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我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青海省金星矿业有限公司均不存在买卖金瑞矿业股票的情形。

特此函复。

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4日

